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高千玉

電話：(02)77365665

電子信箱：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1500360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021T通告

主旨：印度達賴喇嘛高等學院(The Dalai Lama Institute for Higher Education, Bengaluru)自115年7月15日起至116年7月14日止，徵聘1名華語教師，詳如本部115年補助華語教師赴國外學校任教第115021T號通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通告內容刊載於臺灣華語教育資源中心（網址：http://lmit.edu.tw/sc/world_detail_edu/1345），有意申請者，請至該網頁查詢並於「華語教學人才庫」註冊登錄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台灣華語文教學學會、世界華語文教育學會

副本：駐印度代表處教育組(含附件) 

